

S001056

研考制度的建立與發展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成立十年的回顧與展望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編印

D675.8
8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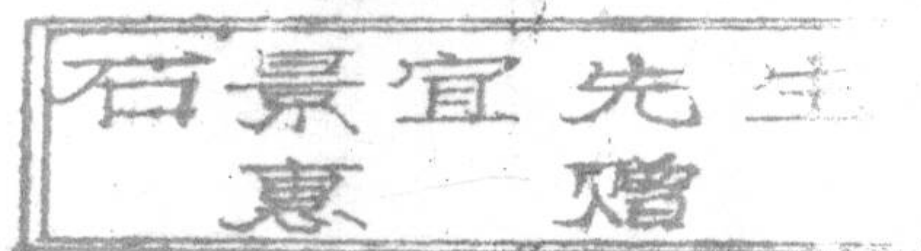
S 001056

研考制度的建立與發展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成立十年的回顧與展望



S9009029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編印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五月

研考制度的建立與發展

編印者：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電話：三四一一九二〇

三九一五二三一

二七九

印刷者：

駿寧印刷有限公司

台北市通河街七六巷二弄

一〇一一號

電話：五九一〇九八七

出版時間：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五月

研考工作十年發展的回顧與展望 代序

魏 鏞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是政府爲了推動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及爲民服務等有關行政改革的工作而設立的部會級單位，於民國五十八年三月成立，迄今已屆十年。

行政革新是促進國家現代化的中心工作，在快速變遷的社會中，現代政府的功能日益擴大及複雜化，其組織結構及行政措施必須隨時配合環境的變遷，而作適度的調整與改進，方能適應時代的需要，爲人民提供最佳的服務，以及締造最大的福祉。

在我國近卅年由農業及農產加工過渡到工業化社會的過程中，政府始終扮演著極重要的領導角色，各項重大政策如土地改革、六個四年經濟計畫、十大建設，以及正在進行中的十二項建設等，都是出於政府的規劃與推動。先總統 蔣公會說：「要用行政革新來帶動全面革新」，就是這個道理。所以行政革新實爲完成國家現代化之基本要件。

多年以來，政府經由研考會的努力及各級行政機構的配合，在行政革新及爲民服務工作已收到了相當的績效。值此本會成立十週年之時，特編輯本會成立十週年紀念文獻專刊，選刊有關本會業務方面之論文十篇，其目的在於詳實記載研考制度建立及發展的經過、遭遇的各項問題及克服各項困難所累積的經驗，使各界了解研考制度的演變，亦使研考同仁由檢討過去吸取經驗，俾在將來作更大的貢獻。

一個工作單位的建立，必有其理論依據與事實之需要，茲就各級長官之有關指示，本會成立始末、十年來工作概況，以及今後努力重點，作一簡要補述。

先總統 蔣公對行政改革之重視與本會之設立

先總統 蔣公早於民國廿九年即發表「行政的道理」（即行政三聯制大綱），並於民國四十七年五月在總統府設立「臨時行政改革委員會」，聘請王雲五先生擔任主任委員，集合各類科學專家多人，研提行

政改革方案，頗具績效。其後更有多次有關行政改革的訓示，在「行政革新的要旨」中並有非常具體的指示，要求各機關全面推動行政革新的工作。在民國五十五年十二月間，特別指示行政院組成「行政改革研究會」，積極從事行政制度的改革工作。此一研究會經過許多次的研究，最後向先總統 蔣公提出「行政院對行政機關檢討改進措施總報告」，經奉核定後實施。在此項改進措施總報告中特別規定，為統籌推動研究發展，並加強各項施政之考核，在行政院設置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此外，民國五十八年六月廿五日，先總統 蔣公主持國家安全會議第廿六次會議時，特別通過了「加強政治經濟工作效率計畫綱要」，其中亦規定建立業務管制考核制度，並規定政府應經常研擬革新及加強便民措施。這兩項工作，均奉示列入本會之職掌。故本會成立之後，也即刻負起了推動這幾項工作的責任。

此外，在民國五十九年初，為了使公務人員吸收近代科學管理的知識，以推進機關的科學管理及現代化的行政工作，先總統 蔣公會特別指示行政院，委託革命實踐研究院辦理「行政管理研究班」，於三年以內（五十九至六十二年）調訓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科長以上人員三千人接受科學管理的訓練，以溝通觀念、齊一步伐，俾利全面推動行政革新的工作。

由以上這些具體的指示與做法，我們可以看出先總統 蔣公對行政革新工作的重視和關切，這也是我們必須積極推行行政革新的主要原因。

蔣總統經國先生對研考工作及為民服務的重要指示

民國六十一年六月，蔣總統經國先生受命擔任行政院院長，為時六年，就任之初，即宣布以「為國効命，為民服務」為施政之基本準則，在歷次施政報告、會議指示，以及各種談話中，一再提示行政革新與為民服務的重要，要求大家積極推動，貫徹執行，以建立一個現代化的廉能政府。

在研究發展方面曾指出，唯有研究發展才可以縮短成功的歷程，所以要求各機關研訂新的研究綱領，配合業務需要，研訂近、中、長程研究計畫，除講求研究方法外，更應著重學術理論與行政實務的配合。

在管制考核方面，蔣前院長亦曾有很明確的指示，他說：「從今年起，各機關應注意到業務控制功能的重要性，亦即是要讓機關首長對本機關的工作情況一目了然，可以隨時調節、督促、糾正、充分控制工作的進度和方向，猶如鐵路的中央控制系統或發電廠的控制室，把握全局，指揮自如，這樣才是現代化的行政機關，現代化的行政管理」。又說：「本院應就各機關施政計畫中最重要的事項，以及各機關組織職掌中有關重大政策性的工作，加以重點管制與考核，務宜力求精簡」。

在爲民服務方面，蔣總統經國先生，曾一再提示，公務員要樹立正確的服務觀念、養成誠懇和悅的服務態度，犧牲享受，享受犧牲，本親民、愛民、便民之精神，苦民之苦，樂民之樂；此外，並提出了「對公務人員十項要求」，以督促做好爲民服務工作。由以上這些指示和關切之情形中可以看出蔣總統經國先生重視行政革新與爲民服務之情況，所以在他擔任行政院長六年的期間內，奠定了我政府行政革新與爲民服務工作的穩固基礎。

孫院長貫徹行政革新與爲民服務政策之做法

行政院 孫院長於民國六十七年六月一日就任，在就任後之第一次院會中即提示：「蔣總統曾一再要求政府機關服務的人員，須時時存有『爲國効命，爲民服務』之責任感，要求大家秉持良知和熱忱，爲國家爲民衆而犧牲奉獻，以民衆之苦爲苦，以民衆之樂爲樂」，並決定以「提高行政效率，加強便民措施」爲施政之要項。爲了做好此項工作，先後曾指示貫徹十項革新；實施分層授權；推行工作簡化；把握行政三聯制之精神和要領，確保政策目標之徹底實施，一切施政，務須把握「新、速、實、簡」之精神，各種計畫之執行進度加強管制考核。

爲了切實做好爲民服務工作，並在行政院成立「加強爲民服務督導小組」，以積極策劃、督導及推動各機關的爲民服務工作，以上這些具體的做法，說明了孫院長貫徹提高行政效率及加強便民措施之決心。

本會十年來重要工作概述

本會成立十年以來，歷任首長共有四人。第一任主任委員爲陳雪屏先生，陳主任委員曾實際參與行政院「行政改革研究會」的工作，當時係以政務委員之身分兼任本會主任委員職務。在任期中建立了管考體系，籌辦歷屆研考及行政擴大會議，並完成了研究發展之實施及獎勵辦法，積極開展研究發展的工作。同時邀請學者專家組設「戶籍登記暨戶籍謄本」、「稅捐查核暨繳納手續」、「土地登記」及「建築執照」四個便民措施專案研究小組，加強進行便民之研究工作，於六十年初，完成了「各級行政機關推行便民工作實施要點」，以爲各機關推行便民工作之依據。所以至六十一年五月，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及便民工作已奠定基礎。

楊主任委員家麟於六十一年六月接任，在研究發展方面，第一是加強各項便民專案研究，如「工商登記」、「出國手續」、「保證手續」、「資格證照申領手續」等均如期完成，並研訂「行政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改進要點」及「行政機關櫃台服務工作及服務態度改進要點」，以加強便民工作之推動。第二是加強各項專題研究，如「行政機關組織體制」、「訓練體制」、「健全基層組織」等專題，均集合許多學者專家之意見提出研究報告。第三是加強與學術機構之聯繫，並辦理優良研究報告綜合評獎。在管制考核方面，加強管制十項建設，充實施政管制資料之設施，接辦國營事業考成及經建管考業務，並不斷舉辦多項專案調查考核工作。

郭主任委員澄於六十五年六月接任，在任期間，加強倡導以服務代替管制，以協調解決問題，並厲行分層負責逐級授權。同時將十項建設計畫之管制情形、效益分析等有關事項，彙整全部資料，編印最完備之簡介，提供國民大會第一屆第六次會議及海內外有關人士參閱，使各方均能瞭解國家重大建設之進步情形。

鋪於六十五年九月奉命接任本會工作，依據歷任主任委員已奠定之基礎，遵照政府政策及授權，積極推動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及爲民服務的工作，並擬定下列幾個目標爲努力的重點：第一是擴大與學術界之合作，以增進各項專題之研究成果；第二是倡導政策科學，講求研究方法及提高研究人員素質；第三是倡導

研究風氣，訂定各機關研究發展綱領；第四是推動綜合規劃及中長程計畫作業，改進施政計畫作業，並加強計畫與年度計畫以及預算之密切配合；第五是繼續策進各機關運用現代科學管理方法及中文電腦，實施業務管制，並建行政機關資訊體制；第六是加強為民服務的工作，使為民服務的工作將能收到更大成效；第七是協調有關機關建立政府出版品管理制度，使政府出版品能更有效為學術界及人民所運用，以促進政府機關、學術界及人民間意見之溝通。

本會之業務可概分為研究發展、為民服務、管制考核及資料管理四部分，十年以來，業務不斷擴展，任務日益增多，在人少事多之情形下，本會全體同仁均能通力合作，負責盡職，所以十年以來曾完成了許多重要的工作。

在研究發展方面係依據「理論指導實務，實務印證理論」之原則從事各種研究，十年以來，共進行研究專題二〇五項，甚具成效。另在推動其他機關之研究發展工作方面，也做了許多服務的工作。除協調各機關針對業務需要，訂定研究發展綱領，作為今後研究發展工作的準據外，為鼓勵研究發展風氣，自民國六十三年起，逐年辦理優良研究報告綜合評獎，聘請學者專家負責評審，最優良者由院長親自頒發獎狀及獎金，效果甚佳。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自民國六十年至六十七年，研究項目共有二七四〇項，具有成效者二五五九項，已採行者一一八〇項，績效率高達百分之九十三以上，採行率達百分之四十六以上，就本會研究報告而言，其中「國家賠償法」「人口政策之研究」「消費者保護之研究」等多項，均已經報院核定，成為形成政策之主要依據。研究發展為行政革新之動力，也是施政計畫之基礎，今後當再接再厲更求精進。

為民服務係政府之政策，也是一項中心工作，政府有決心要把這項工作做好。自本會成立以來，凡是與人民申請案關係最密切之事項，均集合學者專家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研究，如戶籍謄本、土地登記、稅捐繳納、建照申領、出國手續、工商登記、以及核發各種資格證照等事項，均有專案研究，並經各主管機關參照採行，效果異常顯著。此外，並建議制訂「各級行政機關推行便民工作實施要點」、「行政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改進要點」、「行政機關櫃台服務工作及服務態度改進要點」，因此，各機關均先後設置了

服務中心或服務台，以加強爲民服務的工作，並盡量改善服務態度，本迅速妥適之原則處理人民之陳情案件。

最近五年，本會曾對院屬各機關所做之重要爲民服務工作，先後作了四次統計，如簡化修訂法令、簡化行政程序，以及加強爲民服務的措施，六十三年爲一五〇項；六十四年爲一七六項；六十六年爲三〇二項；六十七年爲二二五項。由這幾項統計數字中可以看出政府各機關對爲民服務工作的重視和推動情形。自從「行政院加強爲民服務督導小組」成立後，由於其幕僚工作係由本會負責，因此，對於爲民服務工作的策劃與督導，必須積極推動，貫徹實施。目前除正全面檢討改進各機關之爲民服務工作項目外，並進行統一簡化人民申請案書表，研究進一步改善服務態度、加強爲民服務講習，以統一觀念，提高爲民服務之績效。

管制考核制度建立之基礎，是以先總統 蔣公所倡導的行政三聯制的思想爲依據，並採取現代企業管理、行政管理與軍事計畫制度及參謀業務之綜合設計而成。自政府遷台以來，軍中即首先推行，成效甚著。行政機關之推行，始於五十八年本會成立之後。十年以來，在一面規劃，一面實驗，一面試行，一面擴大推行之下，終能建立健全制度，發揮管制考核的功能，實有助於重要施政目標的貫徹。宋達先生擔任本會副主任委員期中，就其過去研究行政三聯制之實務經驗，研訂管考實施方案，採軍事管制控制方法。應用於行政業務，辦理計畫評核術（Program Evaluation and Review Technique）與目標管理（Management by Objectives）等訓練，甚著成效。十年以來，本會在管制考核方面之重要工作爲：

第一就是建立管考制度，這一制度之建立，是基於行政三聯制的一貫精神，將現代管理科學、系統分析及成本效益分析的理論和方法，應用於追蹤管制和考核評估方面，貫徹計畫、執行、考核全程，成爲一個周密循環的行政管理體制，對於行政效率的提高，參謀作業觀念的增進，與圓滿達成工作目標，均有相當貢獻。

第二是健全計畫作爲，除倡導各級機關重視計畫之觀念外，並對本院年度施政計畫之統一計畫結構、明

確釐訂目標、加強計畫與預算之配合等，做到平實、具體、確實、迅速四個要求。另對於管制的計畫，要求擬訂詳細的作業計畫，以爲管制考核的基礎。

第三是嚴密追蹤管制，在施政計畫管制方面，每年度由施政計畫中選擇最重要的計畫，分由經建會、國科會及本會列管，嚴密控制其執行進度，並依照「加強政治經濟工作效率計畫綱要」之規定，由本會負綜合之責，以確保政府施政績效。在重要建設計畫管制方面，預定於六十八年底前先後完成之十項建設計畫，經列入專案管制，定期檢討進度，協調解決問題，發揮控制功能。另在計畫執行期間，先後提出十一次評估報告，供主管機關參考改進，對於完成計畫目標，助益甚大。在重要專案管制方面，對院會決定之重大措施、方案或計畫，依個案性質，訂定追蹤考核辦法，定期提出檢討報告，以期完成預定績效。對院會決定及院長指示之管制方面，均經切實追蹤，擇要簽報，並將執行情形，每月彙提院會報告及分送有關機關參考。此外，自公文改革之後，即加以時效管制，時效不斷提高，各機關之發文平均使用天數，已由過去之五·六五天減爲目前之四·一五天；人民申請案與訴願案之依限辦出率亦均達百分之九十九以上。

第四是改進年度工作考成，爲革新考成作法，促進全面進步，自五十八年起，依規定辦法，每年均辦理行政機關及國營事業考成各一次。爲期發揮實用，乃運用現代科學評估方法，從實際過程中發掘問題，協調解決，此種考成，對於機關目標之達成，收效甚大。

因爲研考工作的成就，有賴於充分資料的參考，所以資料之徵集、管理與運用，也是本會的一項重要工作。十年以來，本會已建立了一個小型圖書館、收集行政參考用書一萬三千餘冊；期刊二百餘種；出國人員報告六千五百餘份；剪輯資料一萬八千餘份。年來繼續加強參考圖書、政府出版品及外文資料的蒐集。

政府出版品是施政的成果或記錄，負有傳播與文獻的雙重任務，因此本會於近年來特別努力於出版品的改進。先從規格與體制的劃一著手，求形式與品質的增進，再行規劃合理的分發寄存制度，在國內部分已建立了「共同分發表」，包含一七八個單位與個人，皆爲有關的首長、機關及寄存圖書館，並洽妥台北市正中書局爲代售書店，擴大對民間資料的供應。在國外部份計建立了美、英、荷、港等九個海外寄存圖書

館。

政府出版品也是國內外人士瞭解我政府施政作爲的主要來源，以及衡量一國社會開放情形的尺度之一。英、美等國皆有嚴密的統一分發管理制度，我國過去未注意此一問題，本會有鑒及此，於民國六十六年起，即從事研究規劃，已完成聯合目錄的編印、統一編號與國內圖書館的研究、以及需要量的調查。將進一步研究統一分發的辦法，以期建立一個完整的全國行政機關出版品的管理制度。

今後努力重點及展望

以上是本會成立十年以來之重要工作一個簡要回顧。行政三聯制及研考體系爲先總統 蔣公一手創立，本會依照此項制度之原理，負責「行政業務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及推動「爲民服務工作」，深感任務艱鉅。由於各級長官之不時督導各機關之協調合作，以及全體研考工作同仁的共同努力，使研考制度已初奠基礎；惟距理想目標尙遠，有待腳踏實地、繼續努力；同時又必須洞察機先，方可針對國家社會當前及未來所面臨之各種問題，預爲籌劃因應之道，從容應付。本會基於此項認識，對未來工作，還要從以下幾點努力，俾使行政工作發揮更大績效。

在研究發展方面：

第一、擴大行政機關與學術界之合作；儘量借重學者專家之學識經驗，參與各級行政機關重要問題之研究及諮詢性之工作，加強學術界與行政機關間觀念與人員之交流。

第二、講求研究方法，提高研究人員素質；依據「行政三聯制」之精神，將政策科學、管理科學、系統分析、決策分析及電腦程式等新理論與新方法，融合於研考實務之中，鼓勵研考工作人員進修，並舉辦講習，以提高學識水準，增進工作績效。

第三、激勵行政機關內之研究風氣；行政人員在執行國家政策時，對有關法令及實際環境瞭解最深，體驗最切，故由其所提出之方案多較切合實際，本會對各機關人員，尤其是擔任研考單位工作人員之研究工

作，極為重視，除協調選項避免重複外，並訂有各種獎勵辦法，藉以培養研究風氣。

第四、繼續研究改進爲民服務工作；政府之各項措施，無一不是爲民服務，但在辦理過程中，每因手續之繁複，招致民衆之不滿，而爲輿論所指責。本會爲貫徹政府爲民服務之政策，增進民衆對政府之了解與支持，並使政令之推行易於貫徹，將繼續研究簡化行政程序、簡化有關法令及申請書表，以及加強服務台工作及各項便民措施，以增進政府爲民服務工作之績效。

第五、密切注視社會政治經濟變遷，預謀因應策略，並發展各項中長程計畫。我國社會目前正在急速工業化及都市化過程中，各種過渡性社會中所易發生之問題，均已露端倪。本會業已建立各類問題檔，擇其重要者予以自行研究或委託研究，並提出解決建議，以供決策之參考。

在管制考核方面：

第一、改進施政計畫作業，配合施政方針之改進，繼續研究與改進年度施政計畫作業；並促進中、長程計畫與年度計畫密切配合，強化計畫與預算制度，使能做到平實、具體、確實、迅速四個要求。

第二、加強追蹤管制，繼續運用現代學術及科學管理方法，不斷改進管制作業程序，加強協調合作；並依照「以服務代替管制，由協調解決問題」原則，推動各機關分層負責，加強自我考核與實地查證，以期達成計畫目標。

第三、加強電腦分析之運用，促進管考程序之科學化系統化，提高效率及精確性。

第四、對於研究結果及建議，各機關採用情形如何，予以追蹤管制，俾使研究工作不致流於形式，研究結果得以產生具體影響。

在資料管理方面，除加強電腦處理資料的運用外，並加強行政機關資料之科學管理、保存及交流，以期逐步改善各機關資料管理建立政府出版品管理及交流制度，以發揮行政資料之最大效用。

就本會工作性質而言，本會之組織及授權均甚完備，故本會今後努力重點爲在既有制度下，充分運用授權發揮功能。

行政革新與爲民服務爲一項持續不斷全面性的工作，爲期達成任務，有賴上級之督導指示與各機關之協調合作，方能達成提高行政效率、促進政治革新及國家現代化之目標。謹序。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魏 鏞

目錄

研考工作十年發展的回顧與展望——代序·····	壹
壹、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沿革·····	一
貳、歷年研究發展之重點與成果·····	一七
叁、行政院所屬各機關研究發展綜合評獎紀實·····	二七
肆、推行爲民服務工作之沿革與績效·····	五三
伍、管制考核制度發展之沿革·····	七三
陸、施政計畫發展十年之沿革·····	八九
柒、十年來重要計畫之追蹤管制·····	一〇九
捌、十項重要經建計畫之追蹤管制·····	一二七
玖、綜述行政機關年度工作考成·····	一四五
拾、綜述國營事業工作考成·····	一六一
拾壹、歷年之資料徵集與管理·····	一八三

壹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沿革

李廣訓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爲依行政院組織法第十四條「行政院爲處理特定事務，得於院內設各種委員會」之規定而設立之機關，從事研究及推動行政改革，是行政院的幕僚單位之一。其成立經過了一段不算短的時程，自研究、籌劃、研擬組織至正式成立，歷時二年有餘。茲將其研究緣起、成立經過、組織職掌、人事異動以及研考體系之演變等有關事項分別簡述如下：

一、行政改革的研究緣起

行政改革爲政府多年來異常重視的工作，民國四十七年三月，先總統 蔣公決定在總統府之下設立「臨時行政改革委員會」，聘王雲五先生擔任主任委員，集合各類學科專家及各機關之意見，研提各類行政改革的方案，在不到一年的時間內，共完成八十八個方案，經核定分送各有關機關切實執行。先總統 蔣公另於民國五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主持革命實踐研究院「行政革新研討會」時，又講述「行政革新的要旨」，期望政府各部門全面從事行政改革的工作。爲了切實貫徹此項工作，先總統 蔣公會於民國五十五年十二月六日手諭：「（一）行政機構現有組織必須徹底作一次總檢與修正，對行政院本部與各部會組織，全盤提出，由行政院組織研究會詳加檢討後，限期提出改進意見之總報告候核。（二）行政機構檢討與研究改革方案，必須中央與省政府各機關同時一併實施」。

上項手諭，經總統府秘書長於民國五十五年十二月七日轉函行政院查照辦理。經行政院於十二月八日舉行第九九六次會議時提出報告，決議由全體政務委員、部、會、處、局首長及台灣省政府主席，共同組成

「行政改革研究會」，並由陳政務委員雪屏負責召集。經過多次研究、檢討與綜合整理，完成了「行政院對行政機關檢討改進意見綱要」一種，於同年十二月廿一日函請總統府秘書長蔣核轉陳核示。

民國五十五年十二月卅一日，行政院准總統府秘書長函，以前項「改進意見綱要」，業已呈奉批示：「此函內容已審核，大致甚妥，其間有批示各點可供參酌，至其與我行政革新之講詞（按係指「行政革新的要旨」）有未提者，應再參照對比，而其中組織與預算等部份尤應注意之」。此外，並附錄先總統蔣公在綱要中批示各點，囑蔣照辦理。行政院秘書處當於五十六年一月十一日，將批示各點函送各首長研閱，同時遵照批示，並參照先總統蔣公「行政革新的要旨」講詞，研擬具體辦法，送經「行政改革研究會」，邀請有關首長集會研究，並加以綜合整理，最後擬具「行政院對行政機關檢討改進措施總報告」一種，於五十六年一月卅一日，再行函請總統府秘書長蔣核轉陳。

民國五十六年二月七日，行政院復准總統府秘書長函，以所擬上項「改進措施總報告」，業已奉批示：「全文業已審閱完畢，除文件中另有意見批示外，皆可照辦，並望限定其實施日期呈報」。嗣經行政院於同年三月二日提出行政院第一〇〇八次會議討論，決定遵示妥慎研辦。

在前項已經先總統蔣公核定之「改進措施總報告」中，有一項特別提到設置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之文字：

「爲統籌推動研究發展工作，並加強各項施政之考核，擬在行政院設置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掌理關於各機關組織權責與人、事、時、物、財之配合運用，對各級行政機關之實際業務、法令規章及各種計劃方案等，經常予以綜合或個別之檢討研究，分析其利弊得失，提出改進辦法，以供採擇實施，從而建立永遠之研究發展與考核制度。行政院原有之各機關考成委員會、國營事業綜合研究考核小組、

參祕室、圖表室、國營事業資料檔等單位均予裁撤，其業務歸併於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由此一段文字中，可以很明顯的看出來，在整個的行政改革案中，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之設置，為最重要之一項。

二、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成立經過

自上項原則確定後，行政院法規委員會即依據有關資料研擬「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於五十六年十二月廿二日，由祕書長函送各政務委員、主計長及人事行政局局長審查，先後經過多次研討修正。民國五十七年一月廿三日，由陳政務委員雪屏主持審查會，審查所有有關行政改革各案，對於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部份，與會之政務委員及各首長，均主張應採取積極作法，聘請專家學者從事研究發展及考核工作，俾以超然立場，考核當前施政得失，以期確收研究發展之效果。

民國五十八年一月卅一日，祕書處發出開會通知，定於二月一日審查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於二月六日提經行政院第一一〇七次會議通過；行政院並於二月廿八日聘陳政務委員雪屏兼任主任委員；又聘六位政務委員及有關首長兼任委員，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同年三月正式成立。

民國五十八年五月廿三日，祕書處通知說明下列兩點：（一）本院事務管理規劃小組、研究發展小組、行政機關考成委員會、國營事業綜合研究考核小組、國營事業資料檔、圖表室、敵情研究室等七單位裁併本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經於五十八年二月六日本院第一一〇七次會議決議通過。（二）奉指示：上項應予裁併之七單位業務，應於五十八年五月卅一日截止，自同年六月一日移交本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接辦，至有關業務財務人事財產等詳細交接處理辦法，另行會商決定。嗣於同年六月二日交接完畢，由田政務委員炯錦監交，同時又將交接情形報院備查。至此，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之組織型態、職責等已初步確